

类别：B 类

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

签发人：姚长健

未农水建函〔2025〕1 号

对西安市未央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 87 号建议的复函

王欣兴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在汉长安遗址区内发展都市农业-现代型花卉产业（人大第 87 号）的建议收悉。

非常感谢您对未央区汉长安城遗址区发展的关注与支持，您提出的《关于在汉长安城遗址区内发展“都市农业-现代型花卉产业”的建议》极具针对性与前瞻性，对推动遗址区保护与经济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现就您的建议回复如下：

一、对建议背景与问题的高度认同

您在建议中深刻指出汉长安城遗址区因文物保护限制，面临经济发展滞后、产业结构单一、居民生活受限及文保与居民利益冲突等问题。这些现状确实是遗址区发展的痛点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一直致力于探索文物保护与经济发展、民生改善的平衡路径。您提出的“都市农业-现代型花卉产业”思路，契合遗址区生态保

护要求，又能促进绿色经济转型，为我们提供了宝贵的决策参考。

二、针对建议的工作推进与规划

（一）强化政策研究与产业规划

我局已着手梳理现有文物保护、农业发展政策，积极与文物等管理部门沟通协调，探索适合遗址区的产业准入机制。在都市农业规划中，将现代型花卉产业作为重点方向，结合遗址区生态功能定位，明确花卉产业布局，确保产业发展与文保要求相契合。

（二）推动服务平台筹备工作

关于“都市农业现代型花卉产业发展服务平台”，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协调多方资源，联合文旅、科技、金融等部门，共同调研、研究，积极构建协同推进机制。平台将聚焦政策引导、技术培训、用地规划优化等核心功能，为我区花卉产业从业者提供全方位支持，提升产业附加值与竞争力。

（三）加强技术与资金扶持

一方面，对接科研院校，引进花卉培育新技术、新品种，提高农业科技水平；另一方面，积极争取上级农业部门资金支持，探索新模式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，解决产业发展资金难题，助力花卉产业规模化、品牌化发展。

三、持续深化合作与沟通

后续工作中，我们将定期向您反馈进展，也恳请您继续发挥专业优势，为遗址区发展建言献策。我局将以高度的责任感，扎实推进各项举措，力争实现汉长安城遗址区保护与发展的双赢，

让文化遗产在新时代焕发活力，切实提升居民生活质量，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再次感谢您的宝贵建议！相信在区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区农业产业的发展一定能够取得新突破、新成绩。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，希望继续对我局工作给予支持。

西安市未央区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务局

2025年5月13日



(联系人：樊斌 13310943002)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，汉城街道人大工委